

证券代码：835318

证券简称：九鼎瑞信

主办券商：华创证券

成都九鼎瑞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4 月 15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成都市高新区府城大道西段 399 号天府新谷 10 号楼 6 层 601 号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9 年 3 月 28 日以电话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罗蛟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会议的召集、召开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出席董事 7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成都九鼎瑞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 2018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情况予以汇报。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年报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公司年报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年度报告编制的规定，所包含的信息真实地反映公司本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报告予以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 2019 年 4 月 15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的《成都九鼎瑞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和《成都九鼎瑞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 2018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报告予以汇报。

会议审议了相关报告及报表，认为报告、报表内容详实，能够真实反映公司整体运作情况，予以通过。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成都九鼎瑞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董事会秘书代表董事会汇报董事会 2018 年度工作情况。

报告就 2018 年公司董事会决议及主持股东大会、执行股东大会决议情况进行了总结。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在 2018 年度，公司董事会认真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股东大会决议，推动各项业务的发展和公司治理水平的提高，积极有效地发挥了董事会的作用。全体董事各尽职守，勤勉尽力，踏踏实实地为实现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决议做了大量的工作，取得优良的成绩，报告予以通过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成都九鼎瑞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公司总经理汇报公司 2018 年度工作情况。

报告就 2018 年度公司日常工作及总经理职权履行情况进行了总结，经审议，董事会认为 2018 年度公司整体运作良好，总经理管理工作成绩显著，行使职权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报告予以通过。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成都九鼎瑞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予以汇报。

会议审议了相关报告及报表，认为报告、报表内容详实，能够

真实反映公司整体运作情况，予以通过。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专项审核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中兴华审字（2019）第 150074 号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审核报告，公司 2018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不存在资金占用情况。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股转系统的有关规定，公司对 2018 年股票发行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专项核查，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15 日披露于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的《公司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成都九鼎瑞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情况予以汇报。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 2019 年度财务预算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真实地反映公司 2019 年度的经营计划和管理预期，报告予以通过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成都九鼎瑞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予以汇报。根据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中兴华审字（2019）第 150019 号）确认，公司 2018 年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为 1,095,510.89 元，本年度暂不进行利润分配。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成都九鼎瑞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将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为公司提供 2019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及其他相关咨询服务。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成都九鼎瑞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议召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定于 2018 年 5 月 10 日召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尚需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成都九鼎瑞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资料。

特此公告。

成都九鼎瑞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4 月 15 日